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7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
本次获准开展甲磺酸多纳非尼片、特瑞普利单抗注射液联合经导管动脉化栓塞(TACE)治疗不能手术切除的肝癌癌瘤。根据《Clinical Development Success Rates 2006-2015》公布的数据,对于抗肿瘤药物,一般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持续约 2 年时间, I 期完成进入 II 期的比率约 62.8%, II 期完成进入 III 期的比率约 24.6%。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甲磺酸多纳非尼片
剂型:片剂
规格:50mg, 0.1g
申请人: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甲磺酸多纳非尼片、特瑞普利单抗注射液联合经导管动脉化栓塞(TACE)治疗不能手术切除的肝癌癌瘤。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于2020年5月6日受理的甲磺酸多纳非尼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不能手术切除的肝癌癌瘤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相关情况
甲磺酸多纳非尼片(以下简称“多纳非尼”)是公司开发的口服多靶点、多激酶抑制剂类小分子抗肿瘤药物,属于 I 类新药,公司拥有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临床前药理学研究证实,多纳非尼既可抑制 VEGFR、PDGFR 等多种受体酪氨酸激酶的活性,也可直接抑制各种 Raf 激酶,并抑制下游的 Ras/MEK/ERK 信号传导通路,抑制肿瘤细胞增殖和肿瘤血管的形成,发挥多重抑制、多靶点阻断的抗肿瘤作用。多纳非尼首次提交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时间是 2011 年 10 月,多纳非尼一线治疗晚期肝癌的 III 期临床已经完成并递交新药上市申请。同时,多纳非尼治疗晚期结直肠癌和碘难治性分化型甲状腺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多纳非尼与抗 PD-1 单抗联合治疗晚期肝癌等多种恶性肿瘤的临床研究正在进行之中。
特瑞普利单抗注射液是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抗重组体注射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获得国家药监局(NMPA)批准在中国上市销售,用于既往标准治疗失败后的局部进展或转移性黑色素瘤。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在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方可生产上市。
根据《Clinical Development Success Rates 2006-2015》公布的数据,对于抗肿瘤药物,一般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持续约 2 年时间, I 期完成进入 II 期的比率约 62.8%, II 期完成进入 III 期的比率约 24.6%。 II 期临床研究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临床试验数据和监管机构沟通后,再进一步决定是否推动后续临床试验。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6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
本次获准开展甲磺酸多纳非尼片与杰诺单抗注射液联合治疗晚期肝癌癌瘤(HCC)、胃癌包括胃食管交界区癌瘤(GC)、肾细胞癌(RCC)、结直肠癌(CRC)等晚期实体瘤的临床试验。根据《Clinical Development Success Rates 2006-2015》公布的数据,对于抗肿瘤药物,一般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持续约 2 年时间, I 期完成进入 II 期的比率约 62.8%, II 期完成进入 III 期的比率约 24.6%。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甲磺酸多纳非尼片
剂型:片剂
规格:50mg
申请人: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甲磺酸多纳非尼片与杰诺单抗注射液联合治疗晚期肝癌癌瘤(HCC)、胃癌包括胃食管交界区癌瘤(GC)、肾细胞癌(RCC)、结直肠癌(CRC)等晚期实体瘤的临床试验。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于2020年4月14日受理的甲磺酸多纳非尼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不能手术切除的肝癌癌瘤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相关情况
甲磺酸多纳非尼片(以下简称“多纳非尼”)是公司开发的口服多靶点、多激酶抑制剂类小分子抗肿瘤药物,属于 I 类新药,公司拥有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临床前药理学研究证实,多纳非尼既可抑制 VEGFR、PDGFR 等多种受体酪氨酸激酶的活性,也可直接抑制各种 Raf 激酶,并抑制下游的 Ras/MEK/ERK 信号传导通路,抑制肿瘤细胞增殖和肿瘤血管的形成,发挥多重抑制、多靶点阻断的抗肿瘤作用。多纳非尼首次提交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时间是 2011 年 10 月,多纳非尼一线治疗晚期肝癌的 III 期临床已经完成并递交新药上市申请。同时,多纳非尼治疗晚期结直肠癌和碘难治性分化型甲状腺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多纳非尼与抗 PD-1 单抗联合治疗晚期肝癌等多种恶性肿瘤的临床研究正在进行之中。
杰诺单抗注射液(Ceplanolimab)是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重组抗 PD-1 人源化 IgG4 单克隆抗体,通过选择性阻断 PD-L1 和 PD-L2,以恢复免疫系统识别和杀死癌细胞的能力。目前正在中国进行多个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在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方可生产上市。
根据《Clinical Development Success Rates 2006-2015》公布的数据,对于抗肿瘤药物,一般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持续约 2 年时间, I 期完成进入 II 期的比率约 62.8%, II 期完成进入 III 期的比率约 24.6%。 II 期临床研究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临床试验数据和监管机构沟通后,再进一步决定是否推动后续临床试验。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0-060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陈红良先生的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启发先生担任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启发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周启发先生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务所需的工作经验,未发现有关《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且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且任命程序合法、有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周启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附件:
周启发先生简历
周启发先生,男,196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理学学士,经济学硕士,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1986年参加工作,从事教育教学管理七年,从事企业管理27年,属青海省高层次人才和北京市高端管理引进人才,曾赴美国、新加坡进行现代企业管理高级人才研修班学习。历任:河南南阳师范学院教师、教研室主任,河南省财经学院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河南建通集团有限公司、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1169)副总裁,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和中晋方池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裁。其它社会职务:河南省科协副主席、青海省就业促进会副会长、中国人力资源理论与实践联盟常务理事、中国职协有色分会副理事长、中南大学董事会副董事长,西南科技大学董事会董事。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0-059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陈雷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周启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978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代码:122405
证券简称:ST宜生 债券简称:15宜华01 债券简称:15宜华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5宜华01”、“15宜华02”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5宜华01”、“15宜华02”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7日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审议了6项议案,审议结果为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宣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20-07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证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20年6月主要财务数据。
敬请关注事项如下:
1、披露范围: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数据。
2、相关数据未经审计,且为合并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国信证券2020年6月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母公司数)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Rows for 2020年6月 and 2020年1-6月.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3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969,919股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宝生物”)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于2019年12月13日出具《关于同意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82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0年1月1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1号”批准,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股票总数为406,8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8,205,081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68,594,919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969,919股,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32户,占公司总股本的0.4842%,将于2020年7月1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各配售对象承诺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特宝生物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969,919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Rows 116-115.

注: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Rows 1, 2.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